

影片：<http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94498/1M/Y>

逐字稿來源：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幾年前，我還是學者的時候，有一次到法扶基金會審一個案子，碰到一位檢察官，他憂心忡忡的跟我說青少年的毒品問題再不解決的話，將會動搖國本，國家會沒有希望。那位檢察官今天也在座，她就是法務部檢察司余副司長，當我聽到有檢察官這麼關心這件事情時，我非常感動。過去這段時間以來，不論是關務署、調查局，大家在緝毒方面的表現，都非常積極，也都有具體的成效，本席是給予肯定的。本席一向的態度是在立法院進行監督，對於行政部門做得好的事情，也會給予讚揚。

但本席發現法務部的毒品防制預算年年提高，警政署反毒的經費卻年年下降，從 2012 年的 4,200 萬元降至 2013 年的 3,900 萬元，2014 年的 2,900 萬元，2015 年的 2,400 萬元，到了 2016 年變成 1,600 萬元，本席不知道警政署的反毒經費究竟夠不夠用？

主席：請內政部警政署陳署長答復。

陳署長國恩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跟黃委員報告，經費主要是做尿液查驗，最近尿液查驗個案費用都有降低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警政署的反毒經費，絕大部分是用在尿液採驗？

陳署長國恩：對，還有一部分是偵查用的器材費，所以這個年度也比上年度要多了一點。

黃委員國昌：毒品查緝部分沒有另外編預算，還是就列在一般警務預算裡面？

陳署長國恩：對，我們所有的警務預算裡面就是人員費用、辦案費用及一些設備費用，各警察機關都有編列設備費用。警政署的預算主要是編列刑事警察局的驗尿及一些裝備的採購。

黃委員國昌：看到你們的預算逐年下降，本席頗為擔心，不知道你們的錢究竟

夠不夠用，再看到你們的執行率不高，我想這也是每年預算不斷下降的一個重要理由。但是 2015 年，你們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查緝到的總人數並沒有降低，你們查到的人反而比較多，對警政署這方面的表現，個人是贊同的。在未成年的部分，2015 年違反刑法，12 歲到 18 歲有 1,900 多人，違反行政罰的部分有 2,500 多人，與 2014 年比較起來，是不降反升。

針對教育部正在推行的紫錐花運動，本席曾在委員會裡面質詢過教育部三次，你們後來給我的報告，卻讓我很失望，因為你們在成效評估中，告訴我有多少人聽過紫錐花運動，也辦了一些法律常識測試、有獎徵答，對紫錐花計畫所做的成效評估，你們是以這些形式上的數字當作評估的基準，次長覺得這樣妥當嗎？

主席：請教育部蔡次長答復。

蔡次長清華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跟委員報告，那個只是成效之一，應該是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在你的書面報告裡面，完全看不到具體成效在哪裡；更離譜的是，今年紫錐花校園反毒預算宣導竟然是抄去年的預算書，本席在上次質詢的時候，就問過部長，數字和內容都一模一樣，難道都沒有重新檢討的必要嗎？部長說你們還做了一些其他的事情，答應要送報告給本席，如今三個星期都過了，我還沒看到報告，教育部打算什麼時候交出來？部長在委員會答應的事情可以這樣混嗎？

蔡次長清華：跟委員報告，我們一週內一定交。

黃委員國昌：請你們一週內以書面做完整的說明，為什麼今年的預算完全是抄去年的？理由是什麼？是去年成效太好，所以就照這個基準，蕭規曹隨繼續做下去？還是根本沒有認真在評估，就隨便編一編？我剛剛還特別贊許警政署，雖然預算數不斷降低，但是他們該查的還是在查—12 歲到 18 歲被查獲人數比例比 2014 年要高出很多，請問你們推動這個計畫，實際成效在哪裡？希望你們在推動這些計畫的時候，能去看一看國外實際的經驗。

這是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直接給的政策建議，像那種由上而下一演講式的、教學式的，早就過時了，那是絕對沒有用的。如果只是喊一喊口號，說什麼為

愛要反毒、向毒品說不，世界衛生組織的報告也很清楚的跟大家說，從各國的經驗來看，統統都沒有用，真正有用的是實際的參與、實際的互動，甚至要讓學生在裡面扮演積極的角色。而你們的紫錐花計畫，還在做那種由上而下式的宣導，這樣的計畫還一年年的編下去，反毒經費我們大家都支持，但是錢不能這樣花用。過去做的事情有沒有成效，你們有沒有仔細去評估，竟然連預算書都是抄去年的！本席希望在校園毒品防制工作上能夠有新的氣象、新的作為，讓大家可以期待，好不好？

蔡次長清華：是。

黃委員國昌：謝謝。